

三校名师权威预测：2007年司法考试行政法考点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83/2021_2022__E4_B8_89_E6_A0_A1_E5_90_8D_E5_c36_483067.htm

主持人：各位网友，大家下午好！欢迎来到搜狐嘉宾聊天室。2007年司法考试已经迫在眉睫了，如何在短期内准备好今年的《行政法》部分呢，今天我们特别邀请到了三校名师的张锋老师给大家做个解答，请张老师跟搜狐网友打个招呼吧。张锋：各位网友，下午好！很高兴来到搜狐做这个嘉宾，跟大家探讨2008年司法考试《行政法》的话题。主持人：《行政法》是理论性和实践性都非常强的学科，内容也很抽象，这给考生答题带来了一些难度。根据往年的考试情况来看，行政法部分有一些固定的考点，也是有一些规律可以遵循的，下面就请老师给我们考生解析一下吧。张锋：《行政法》这个学科确实理论性、实践性都比较强，历来是考生的软肋或者叫失分的重灾区，就是比较难、比较抽象一点、体系比较庞杂，所以考生反映，有个说法就是看和不看差不多，或者有的考生甚至把它放弃了，我首先要申明的就是，占60分左右的分值，首先是不能放弃的，谁也没有资本放弃的。大胆的预测一下今年《行政法》部分，有可能占到50分到60分之间，如果60分就占到了十分之一的分值了，首先放弃不得。因为预测现在和未来离不开对过去的把握，我们说过去五届司法考试以来，《行政法》部分一共考过133道题，这133道题里边分值相对集中的点是这几个地方，从《行政法》总论，就是司法部那本书的第三章，实际上考的是立法法，行政法规制定程序条例和规章制定程序条例，这部分统计了一下五届司法考试9

道题，这个地方分值相对集中，看来第三章以前我们认为不是重点，但是现在回过头一分析抽象的部分，两个法律一个行政法规里边考过9题是相当集中分值的考点，这个地方仍然今年是值得关注的。这是第一个大的分值相对集中的考点。第二个相对集中的考点就是，《行政许可法》，我们统计了一下我们考过三届，就是04、05、06三年，《行政许可法》考了8题13分，我等于现在把考题10分左右以上的总结几个大的点，这个是行为法，是赋予相对人权利的。第三个考点就是，《行政处罚法》，一共考过13题20分。第四个考点就是，《行政复议法》，五年司法考试考过9题11分。这是责任法，复议、诉讼和赔偿。第一个责任法复议法，第二个是诉讼法，历届司法考试都是占的分值最多的，有的时候《行政诉讼法》会占一半，所以《行政法》可以和许可、处罚、复议并列，第一个在《行政诉讼法》适用范围的问题，五届司法考试考过15题23分，这是相当大的分值，所以这个地方几乎每年都必考的，所以我在辅导班的时候就说投入产出这章的复习成正比。《行政诉讼法》的第二部分是主体这块，就是原告和被告，这块五届司法考试考过11题19分的内容。《行政诉讼法》的第三部分就是证据制度和诉讼中的特殊规则，证据我们统计了一下，五届司法考试考过11题，所以加上特殊规则这块，一共考过17题，占了25分，这是相当大的分值。最后一大块，在《行政诉讼法》部分，诉讼裁定、判决、执行的问题，一共考过17分。所以行政诉讼部分有四个下边的主部分。最后一个责任法叫《国家赔偿法》，我们五届司法考试考过17题30分，没有大题，没有案例分析题。《国家赔偿法》主要是四个部分，一个是概述，这个考的很少，

一个是行政赔偿，一个是司法赔偿，司法赔偿这块历来是考试的重点，特别是司法赔偿义务的确定，所以五届司法考试17题30分里面在司法赔偿部分包括赔偿的标准部分占了很大的分值，98年在律师考试中有一道《国家赔偿法》的案例题，五届考试没有考过《国家赔偿法》的案例题，今年会不会考也是非常值得令人期待的选项，就是在案例分析题里面通常考一道行政诉讼的案例，像05年、03年，就是这个特点，包括02年。02年有一道题非常有争议，就是告邮电局的，03年是一个专利题，05年是告市政府的一个纪要，04年的特点是没有大题、没有案例分析、没有论述，06年考了论述，所以五届司法考试卷四的案例分析题有三道是行政诉讼部分，没有考《国家赔偿法》，所以我们分析一下，当然行政诉讼部分还是重点。我们刚才总结了一下有9个大点，相对分值集中的点，抽象部分、许可部分、处罚部分、复议部分，诉讼部分有四个，还有国家赔偿。从以往历史的角度来看，相对10分以上的有9个点。主持人：案例分析题和论述题在卷四中占了很大的分值，考生也比较关注这方面，能预测一下今年的卷四会出什么题型？什么内容？张锋：从03年我们开始考论述题，首开先河的就是《行政法》的论述题，06年恢复了考《行政法》的论述题，这道题占了35分，我们从来没有这么巨无霸的占了35分。从去年卷四的考题设计上说有这么一个趋势也是成立的，题量相对减少，分值相对增加，所以去年的卷四是两道35分的论述。我们说《行政法》涉及到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出论述题的题点和题眼应该说是比比皆是的，所以从生活中的一些问题出《行政法》的论述题是完全可以的，另外还取决于其他的一些综合因素，我们认

为今年考试作为《行政法》这块考生准备不能放弃论述题的准备，不能说我们以往的规律是这样，像03年考了63分，有一道论述题，接着这是一个峰值，下来是低估了，04、05两年没考，而分值一个是40分、一个50分，按照那个统计今年是不是应该小年了，就是说这个分值会相对减少，但是我认为不是这样的。今年我综合分析多种因素认为，案例分析题考《行政法》论述题是可能性很大的。比如我随便说几个题目，比如今年年初广州有一个事件禁摩托车上路，从正面肯定广州市政府的做法我们用论述题的答法评论这个事情，因为叫分析论述题，是可以成立的。甚至黑砖窑的事件，政府是不是不作为，比如最牛钉子户，因为凤凰卫视现场直播，这些社会热点问题，是有可能的。另外像我们的拆迁问题，包括从铁本案、嘉禾案，引起的社会热点，老百姓上访最多的人，一个是失地农民的权益保障、一个是被拆迁人的权益和责任没有得到保护。所以拆迁的问题涉及到行政行为种类中叫征收，涉及到《立法法》第8条第6项的规定，也涉及到从《宪法》的角度保护公民私有财产权的意义，这个问题我们认为考论述题的学科主要有五各学科，一个是法理，一个是《宪法》，第三个就是《行政法》。五个学科里边考过7道题只有《宪法》没考过，所以今年的论述题从《宪法》的角度来答题也是非常值得令人期待的选项。刚刚说的征收的问题、拆迁的问题反映的社会热点问题里面就有《宪法》保护公民私有财产权的意义，4年考了7道题没有考过《宪法》，我们认为从《宪法》的角度来准备也是一个选项。主持人：给考生一些冲刺建议吧。张锋：还有15天的时间，确实到了冲刺阶段，我想总的指导思想应该现在是抓大放下，所谓

抓大放小，刚才我们谈到的9个从司法考试相对集中的地方大家应该重点的看，刚才我们提到的几部分，这几部分里边重点要看法条，通过做一些质量高一点的题巩固应该掌握的知识点，挑出那些薄弱的环节，因为做题能够找到自己不足的地方。为什么要看法条呢？我们认为从前五届司法考试，一共考过133道题来看，只有3至4道题是没有实定法的依据，没有制定条文的根据，就是纯《行政法》原理来答题的。《行政法》原理部分容易产生学术上有分歧，所以经常避免这些学理的问题，从条文上直接出题。所以最后阶段重点看一看《许可法》、《处罚法》、《诉讼法》、《赔偿法》的条文。另外今年我们认为必考的法点，刚刚我说9个大的部分，小法还有《公务员法》，因为《公务员法》是去年的1月1日生效的，也算新法的范畴。第二个就是《治安管理处罚法》，是去年3月生效的，也在《行政法》的范畴，而且《治安管理处罚法》也是纵向的经。因为今年我提出一个经纬思想，在现实生活中我们的行政机关都是特定个别具体的，公安、工商、税务，我们仅仅调整公安这个经，就制订了一部《治安管理处罚法》，像03年中华网约我写一篇文章，我统计03年司法考试中涉及到公安机关、公安干警的有十个地方，十个地方都离不开公安，所以我们每年出题的最大的经就是公安干警，所以《治安管理处罚法》应该说也算新法的范畴，应该是非常值得注意的，特别是程序和执行的部分。要说让你把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有263种都记下来，这是很难的。第三个，今年新增加的《义务教育法》，我们认为这个内容也非常值得大家期待，因为涉及到千家万户，涉及到子女入学，包括分不分重点班级、分不分重点学校，这些《义务

教育法》都有新的规定。至于放小，像《残疾人就业保障条例》、《自然科学基金条例》、《信访条例》，我们认为没有时间看了，剩下15天时间就不用看了。抓大放小我认为这个阶段非常重要的指导思想。小法中，比如说像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我们这两天出了一个非常重要的法律，昨天通过的，《突发事件应对法》，还有7章70条，但是今年应该不会考，明年肯定会作为一个重要的单行法来考，今年11月1日生效，这个反映出来一个问题行政应急那一章。这个地方我们看法条的时候，因为重大动物疫情条例，今年删下去了，不重要必考的了。刚刚说到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这是非典的时候我们用十天时间就起草出来了，包括一些《行政监察法》，如果放小看一下里面关注几个问题，一个是数字，一个是时间，一个是职权，像几个小时报告，数字、时间，这些都是出题的点里边的硬件，因为出一个正确的、三个错误的很好出选择题。所以从以往考的点也是，就是数字、时间和职权，这是放小中如果投入一定的时间和精力来看一下的话，看一下数字、时间、职权就可以了。另外在前边主体这块，第2章的点还是要注意一下国务院的中央行政机构的性质，组成部门、直属机构、办事机构，履行不履行对外的职能，法里面说的履行不履行对外的职能就是履行不履行行政机关的性质，这个也要看一下，因为从以往的题的总结看，五届司法考试里面涉及到3道题考过，在律考里边考1道，就是考过4道，考中央行政机关的性质是没有争议的，是一个知识。另外要补充的一个点，刚刚没有说到的，《行政法》中，包括行政诉讼的期限，我们的时间在法律中非常重要的因素，在《行政法》里面叫时效。这个时间的

问题我们总结一下，五届司法考试曾经考过8个点，最多的考的就是诉讼时效。这个诉讼时效考过4次，追究的考过2道，交罚款的考过1道，报告的时效1道，所以考时间的一共考过8次。我们几乎可以得出一个结论，每年的司法考试都必考时间，至少有1道题。另外我们总结一下前五届司法考试规律性的东西，考救济途径，就是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是必经式还是选择式，这个知识点也考过6道题，03年一次、04一次、05两次、06两次。主持人：离司法考试剩了15天的时间，可能内容复习上已成定局了，请张老师在学生备考技巧、考场注意事项、最后这段时间应该注意的一些事项给考生指导一下。张峰：再说一下答题技巧和应试的方法。答题技巧就不是《行政法》的问题是，是应试中的普遍问题，可能有人总结出这么一个规律来，就是说答多选题的时候，正确答案都在2到3个之间选择，什么意思呢？4个选项，多选题里边设计两个正确的复合题意的选项，或者3个，4个都选的比例比较小。不定项选择题有一个规律，不定项最早我们考的时候一般都出一个套餐的题，就是一个案例，对这几问每个问再设定4个选项，后来发现这种题出的比较难，我们司法考试中这种题出的也比较少了，所以一道题就是不定项，有可能单选，有可能多选，这种不定项有一个规律，有相当一部分是单选题拿到不定项里边去，就是正确答案只有一个的选项，这是有一点规律性的东西吧。再一个就是答案案例分析题，卷四的大题的时候，我在几个培训班里都讲过，答案案例分析题通常有四问左右，在《行政法》卷四中问案例分析，通常第一问，比如我们总结出了前几届司法考试规律看，比如问你公安干警的行为是职权行为还是个人行为，或者是问一个政

府的通告、一个政府的纪要是抽象性的、还是具体性的。前提是职权行为后面才有国家赔偿的问题，只有具体的行为才有受案的问题。05年最后卷四的论述题问这个会议纪要是否属于《行政法》的受理范围，问题就是问是抽象还是具体。所以我们先不着急答案案例分析题的第一问，你把第二问、第三问都搞明白，甚至第四问搞明白之后，从第二问、第三问、第四问夹缝中引申其实可以得出第一题的答案，因为后边问如果受理之后怎么样怎么样，如果国家赔偿应该赔偿的标准怎么样，说明就是职权行为和具体行为。这点有一个小技巧，答卷四案例分析题的时候不要着急答第一问，有可能第一问的正确答案会从第二问、第三问、第四问的问题中引申，提问有可能涵盖应该包括的正确内容。作为论述题我想还是两个大的考点，最能够作用原理层面，就是《行政法》的六大原则里边的第一和第五个原则，第一个原则叫合法行政原则，这个是具有最厚重的一个行政法理论色彩的点，所以我们其实考过两次了，比如03年的论述题和03年的卷四第七题都，其实考点就是考职权法定，就是这个行政机关的职权来自抽象的一般的法律规定赋予才可以，这个职权法定一定要把握，这是我们答《行政法》中任何论述题似乎都能用得上的，去年的论述题也有这个考点。第二个原则，合理行政，合乎情理、合乎比例，做相关的考虑，平等对待人，不歧视。第三个原则，叫正当程序，去年其实也能用得上这个原理，我们做出一个文件，去年的论述题是真是事，应该告知，没有告知就是违反了正当程序。第四个原则，叫高效便民，行政行为又要高效率的，又要便民。第五个原则，诚实守信，这是从《民法》演化来的，政府讲诚信有两个子原则，一

一个是政府信息的真实，第二个是非常非常重要的作为《行政许可法》确定的叫信赖保护原则，信赖保护也叫保护信赖，所以大家一定要会运用信赖保护来答题，来分析社会生活中的一些事物。最后一个原则，权责统一。我们答《行政法》的论述题一定离不开这六大内涵的阐释，对一个现象的解释。其中刚刚我说到的最重要的就是第一个和第五个，诚实守信里边的信赖保护，就是保护信赖，保护相对人大脑里边对行政行为的信任和依赖。所以这个原则我在授课的时候讲过一些关键词，当我们看到题干中，比如说收回、撤回，包括停止、关闭，比如关闭小煤窑，这个事情原来是合法的，有许可证，后来变成违法的，由于政府行政行为的变化，由合法变成违法了，当你判断案例给出的题是这样，比如摩托车就是这样，原来有牌照的，是可以合法上路的，现在广州市政府说全面禁止，不能上路了，再上路今年1月1日就要处罚，一个行为从合法到违法是政府的原因，他说停止、关闭、收回，像开发西部成立公司，后来清理争论比如砍掉三分之一公司，砍掉什么意思？就是要实行信赖保护了，这个东西原来是合法，政策上的变化现在变成违法了。所以答论述题，我们认为第一和第五是必须掌握的，所以我们要训练出一种法律的思维，一种用行政法眼看天下的思维，因为现在时间很紧了，我们说当你看到这些题里边的关键词就应该想到适用什么规则和原理，刚刚我说了停止、关闭、收回，比如我们生活中、实践中，我们张某向乡政府申请开卖一块宅基地，政府批了，什么叫批了，就是许可，“批了”在《行政法》里看这个事情是许可，许可了，给证了。刚才我们说到一些关键词的出现应该联想到《行政法》里的一些原理。作

为应试的注意事项：第一点，我认为考生要有自信，首先进入考场之前要树立自信，因为这个事不是横向的和其他考生竞争来拼，而是和360分来拼，所以要相信自己能够达到这个线，能够越过这个360。第二点，我觉得考试的时候要冷静，要先做会做的，拿到一分是一份，把不会的题放到最后再攻关。第三点，有人总结一下说考试之前据说洗一个滚烫的热水澡，对刺激上考场非常有好处。你似乎忘记的东西，洗个热水澡一烫到考场就马上想起来了，这个可能因人而异。

主持人：刚才提到今年有新的法律法规，这些会不会影响到今年的司法考试呢？考生应该怎么应对呢？张锋：法律法规是这样的，我们在2007年6月9日公布了一个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这个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因为我们司法部确定的考试法规这本书出来的时间是4月22日，就是说在这之前已经确定了，两个月之后，比如快到两个月的时间才出来一个条例非常重要，当然还有一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也非常重要，包括我们提到的刚刚公布得法，我想这三个法规不应该考，因为司法考试公布那天起之前有效，后面的不应该看待这个事情，所以后边的法规如果考了对考生来说不公平，所以这个是不应该考的。对今年新颁布的几个行政法规收进去的，比如像刚刚我提到的《残疾人就业保障条例》、《地方政府各级机构和编制管理条例》、《自然科学基金条例》，当然《义务教育法》我刚刚已经评论了，应该搁在经里边的第3位，《公务员法》、《治安管理处罚法》、《义务教育法》，是很重要的。回到我刚刚的经纬论，这个经公安是最多的，第二税务，国际税87万，税务局这个行为也经常考，经常这个题里面以税务局的面貌出

现考行政行为种类，税务局是这样的，我们有一部税收征收管理法，是收在商经里边的，所以大家千万不要把税收征收管理法、税收征管法作为商经复习，一定要作为《行政法》来复习。因为各章里面都是最典型的行政行为，比如税务征收是行政征收、税务处罚是行政处罚、税务强制执行是行政强制执行。所以看到征管法的时间应该作为第二大经来复习，《行政法》去年就考一道题，我讲课的时候谈到这个观点，看税务局的时候眼球一定要亮两次，第一，是国家税务局还是地方税务局，因为国家税务局的特点是四级的垂直领导，如果是地方税务局，省以下垂直，省一级就是双重领导。换句话说对一个省地税局行政行为不服，申请复议的时候既可以想行政总局也可以向省政府。第二点，看到税务局的时候要看到是什么行为，税务局做的是征收付款行为必须复议，税务局如果做的是强制措施、强制处罚和强制执行可以想当地复议也可以向上级机关。第三个是工商，以工商局为题出现的考过7次，五届司法考试里面出现过7次的工商局的行为，但是工商局的行为我们在《行政法》单行法收录当中并没有选一个特别有代表性的工商的像《治安管理处罚法》那么典型集中，因为工商的职权特别散，我们通常掌握工商局是这样的，企业主体资格设立登记，第二个是《反不正当竞争法》，然后是《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然后是《广告法》，然后是《商标法》，刚才我说了工商局的六大职权，所以工商局我们没有收进去，但是如果作为知识产权法里看到商标法的内容，应该想到这里边的《行政法》条款，因为03年考过专利法第46条。我们在复习《商经》甚至《民法》中的《行政法》条款，应该作为《行政法》内容复习来看待，

如果考这个地方了，不算出大纲的范围，还在这个大纲里边，只不过这个法规是作为《商经》来收的，我想前三大最大的行政行为的种类，就是公安、工商、税务。当然要说一看海关这两个字就知道进出境、货物物品、人员，只要一看税就是税务局。当然再考的细一点，可能就超出一般人的常识，比如考发改委的职权，你要知道发改委的职权价格是发改委主管，如果考建委，我们要知道城市建设，规划委要知道城市规划方面的主管，当然可能以经的面貌出现来考这个纬，所以这个经的出现有可能是为了举例子而出的，不是专门考这个经，如果考这个经考的太细了，考了一般的公共行政法的范畴了，这个就是特别法了。所以我们法规中也没有收到特别专的部门行政法，如果说到特别专的就确实很难为大家了。所以《行政法》为什么难呢？历来失分的重灾区，体系庞杂一点，具有理论色彩，缺乏一部完整的成文法典，不像《刑法》很好讲，452条，《刑法》的总则、分则、总论、分论、轻重、刑罚与否，这个《行政法》如果说上管天、下管地、中间关空气都是行政法规，调整的范围管、面更宽。当然我想作为一般人行政区划的常识要掌握，在学习《宪法》的时候对中国国家机关的性质谁大谁小、谁管谁要掌握。我今年在培训班讲课的时候有一个同学问我，为什么对天津市地税局的行为不服可以到国家总局复议，他不知道天津市是省级单位，这样的行政区划常识贫乏到这个程度我们就很难办了，所以我说行政区划上的常识应该是我们中学学地理都应该掌握的，所以《行政法》要有一定的知识准备才能理解的更深、更透，所以我说这个部门法难一点、乱一点，当然还没有考你行政行为的撤销、无效、成立，成立那些抽象

的行政法的部分，那个地方很少出题的。就是说第四章，具体行政行为的概述部分是很少出题的，为什么？有争论的。我们刚才总结了九大考点相对集中的地方，都是有条文支持的，都是有实例法作为依据，所以《行政法》应该避免考纯学理上的，那就更难了。因为我们要考有发条规定和支持的，就有了一个硬件的东西，作为确定标准答案的依据。主持人：非常感谢张老师精彩的讲解，我相信通过这个讲解大家会更有信心和实力去面对今年的司法考试，在此搜狐教育频道也希望今年参加司法考试的考生能取得好的成绩！张锋：我也祝07的司法考生好运相伴。主持人：谢谢老师，今天的访谈到此结束，谢谢大家！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